



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邹炳德先生的通知，获悉邹炳德先生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的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原因
邹炳德	是	17,500,000	10.34	5.06	2019年1月15日	2019年12月17日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提前赎回
合计	—	17,500,000	10.34	5.06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股东邹炳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邹炳德	169,201,526	48.88	99,210,000	81,710,000	48.29	23.61	76,210,000	—	55,883,218	—



宁波美康盛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9,988,209	11.55	-	-	-	-	-	-	-	-
邹继华	11,908,700	3.44	-	-	-	-	-	-	8,931,525	-
合计	221,098,435	63.88	99,210,000	81,710,000	36.96	23.61	76,210,000	-	64,814,743	-

注：如上表中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总和不符，为四舍五入所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邹炳德先生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的情形，且本次股权解除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质押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18日